

## 遗失声明

中山市板芙镇泉记副食店遗失食品药品经营许可证正本、副本原件,证书编号:JY14420231265132,发证日期:2021年1月26日。

中山市板芙镇泉记副食店负责人签名: 梁锦全

2022年6月8日